



WWPK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9

2018/2019

第三季度報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 GEM 的特色

GEM 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 GEM 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 GEM 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 GEM 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 GEM 證券上市規則(「GEM 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 WWPK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目錄

公司資料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其他資料	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12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4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袁士強先生(主席)
陳淑薇女士
袁振寧先生(行政總裁)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何永煊先生
林耀堅先生
嚴元浩先生

審核委員會

林耀堅先生(主席)
何永煊先生
嚴元浩先生

薪酬委員會

嚴元浩先生(主席)
何永煊先生
林耀堅先生
袁士強先生

提名委員會

何永煊先生(主席)
林耀堅先生
嚴元浩先生
袁士強先生

公司秘書

吳嘉雯女士，ACS, ACIS

合規主任

袁振寧先生

授權代表

袁士強先生
袁振寧先生

註冊辦事處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
尖沙咀
廣東道28號
力寶太陽廣場7樓706-8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Estera Trust (Cayman) Limited
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合規顧問

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本公司有關香港法例的法律顧問

范紀羅江律師行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股份代號

8069

本公司網站

<http://www.wwpkg.com.hk>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第三季度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文所載。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成立於一九七九年，是香港歷史悠久且家喻戶曉的旅行代理商之一。本集團以「縱橫遊」品牌推廣相關旅遊產品。本集團的業務包括(i)境外旅行團設計、開發及銷售；(ii)機票及／或酒店住宿(「自由行產品」)銷售；及(iii)銷售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本集團主營以日本為重點多個旅遊地點的外遊旅行團業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虧損，而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則錄得溢利。有關轉盈為虧的情況主要由於(i)本公司投資於加達控股有限公司(「加達控股」)股份錄得的公允價值虧損約2.7百萬元；及(ii)日本旅行團因下列因素而導致毛利大幅下跌：

- 由於復活節假期適逢櫻花盛開季節，故二零一七年四月的日本旅行團銷售表現(就參團人數及售價而言)出色；
- 二零一八年三月下旬日本沖繩開始爆發麻疹，對客戶前往旅遊的意欲產生重大負面影響，因此導致二零一八年五月及六月(包括黃金週假期)的收益減少；
- 儘管沖繩縣政府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宣佈麻疹爆發結束，惟整體上旅客的遊日意欲仍然低迷，尤其是考慮到七月及八月暑假期間有意出外渡假的家庭；
- 由於九月初關西地區及北海道分別遭受颱風及地震蹂躪，前往該等地區的旅行團已告取消，從而引致二零一八年九月的收益及毛利出現虧損；
- 儘管十月及十一月為秋季賞葉的熱門時期，惟於該段時期遊日的香港市民數量自二零一三年十月起計六年內錄得同比下跌，故旅客的遊日意欲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仍繼續維持相對低迷；及
- 營運航班產生不可退回之有關款項因上述趨勢而大幅增加。

於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五日，董事會與加達控股董事會聯合宣佈，WWPKG Management Company Limited縱橫遊管理有限公司(「縱橫遊管理」)與CTEH Ventures Limited(「CTEH Ventures」)(各自分別為本公司及加達控股的全資附屬公司)訂立合營協議(「合營協議」)，內容有關認購Triplabs (BVI) Limited(「合營公司」)股份。根據合營協議，(i)CTEH Ventures認購合營公司已發行股本50%，以總數15.0百萬元現金付款；及(ii)縱橫遊管理認購合營公司已發行股本50%，以下列方式支付(1)總數9.4百萬元現金付款；及(2)促使翱翔旅遊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將100,000股Airbare.com Limited普通股轉讓予合營公司的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營公司投資於從事旅遊及旅行科技相關業務的初創公司，包括(i)機票的旅遊元搜尋引擎；(ii)數據中心廣告解決方案；(iii)度假攝影預訂平台；(iv)經濟型及中檔酒店及賓館的物業標準化及管理系統；及(v)人工智能驅動影響者營銷計劃。透過經營合營公司，本集團預計將會把其業務範圍擴展至旅遊及旅行科技以及與此密切相關的其他業務，以提升本集團未來的盈利能力及潛能。

財務回顧

收益及毛利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產品／服務主要類別劃分的收益及毛利：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收益 百萬港元	%	收益 百萬港元	%	收益 百萬港元	%	收益 百萬港元	%
旅行團	251.3	98.5	324.5	98.1	90.8	98.5	111.2	98.4
自由行產品 ^{附註}	0.5	0.2	1.5	0.5	0.3	0.3	0.4	0.4
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 ^{附註}	3.2	1.3	4.6	1.4	1.1	1.2	1.4	1.2
總計	255.0	100.0	330.6	100.0	92.2	100.0	113.0	100.0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毛利 百萬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百萬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百萬港元	毛利率 %	毛利 百萬港元	毛利率 %
旅行團	19.0	7.6	41.6	12.8	6.4	7.0	17.3	15.6
自由行產品 ^{附註}	0.5	不適用	1.5	不適用	0.3	不適用	0.4	不適用
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 ^{附註}	3.2	不適用	4.6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4	不適用
總計	22.7	8.9	47.7	14.4	7.8	8.5	19.1	16.9

附註：由於本集團以代理身份提供服務，因此本集團銷售自由行產品以及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的收益按淨額基準確認。

旅行團

本集團的旅行團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324.5百萬港元下降22.6%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251.3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上文標題為「業務回顧」分節所論述參團人數減少及售價下跌所致。旅行團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12.8%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7.6%，主要由於(i)售價下跌；(ii)地接成本、機票成本以及營運航班產生不可退回之有關款項增加而致使每名客戶成本增加；及(iii)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十月期間推出前往日本熊本的專機以支援本集團營運若干溢利率較低的廉價旅遊。

自由行產品

本集團銷售自由行產品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1.5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0.5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來自網絡代理、酒店預訂平台及廉價航空的持續激烈競爭所致。

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

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主要包括旅遊保險、主題公園及表演節目等景點的入場券、以及本地交通工具如機場交通、海外交通工具如鐵路車票、汽車出租、預付電話及上網卡以及旅遊簽證申請等。本集團銷售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4.6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3.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來自保險公司向客戶銷售旅遊保險的差價收入減少。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i)廣告及宣傳開支，例如贊助電視旅遊節目及電影、線上及線下媒體廣告、參與旅遊展及舉辦旅遊研討會；(ii)因客戶使用信用卡及易辦事(EPS)付款而產生的信用卡及借記卡手續費；及(iii)本集團的分行租金及相關開支。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13.8百萬港元減少7.2%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約12.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i)終止本集團沙田分行租賃協議；(ii)本集團於報章及印刷版雜誌等傳統廣告的廣告及宣傳開支減少；及(iii)因參團人數減少而向香港旅遊業議會繳納徵費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代表董事薪酬和本集團行政及營運人員的薪金及福利；(ii)本集團的辦公室租金及相關開支；(iii)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中產生的辦公室、通訊及水電開支；(iv)法律及專業費用；及(v)其他雜項行政開支。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行政開支與二零一七年同期相比維持相對穩定，約為31.6百萬港元。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集團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錄得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1.5百萬港元轉為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約21.9百萬港元，主要原因為(i)本公司投資於加達控股股份錄得公允價值虧損約2.7百萬港元；(ii)誠如上文「業務回顧」及「財務回顧 — 收益及毛利」分節所述，毛利減少約25.0百萬港元；及(iii)遞延所得稅抵免增加約3.3百萬港元。

未來前景

憑藉本集團歷史悠久的品牌、與供應商的穩固業務關係、應對逆境的能力以及穩健的淨資產狀況，本集團將繼續致力以下列方式驅動業務表現及增長：

- 透過以下方式促進營銷工作：(i)數碼營銷，包括在社交媒體及搜索引擎營銷方面的廣告宣傳，以增加網上渠道的知名度及網上流量及推動本集團產品組合的網上查詢；及(ii)透過電視旅遊節目、社交媒體及其他傳統媒體廣告(如報章及電視廣告)，提升本集團品牌的知名度，令產品更受歡迎；
- 繼續(i)評估及優化本集團網上銷售平台以提升用戶體驗；(ii)改進客戶關係管理系統以提升顧客忠誠度；及(iii)考慮發展流動應用程式；及
- 不時推出新路線(包括與航空供應商合作開發包機航程及／或包機航線)、行程、活動及酒店住宿，為客戶提供全新及／或最佳的旅遊體驗。

本集團致力尋求可創造經營協同效應、擴大收入來源及提升股東價值的投資機會。誠如上文「業務回顧」分節所述，透過認購合營公司股份，利用本集團於旅行代理商業務方面的經驗及網絡，同時利用加達控股於機票及相關業務方面的經驗及專業知識，本集團預計將會把其業務範圍擴展至旅遊及旅行科技以及與此密切相關的其他業務，以提升本集團未來的盈利能力及潛能。

本集團將致力實施上述策略性舉措，讓本集團得以成長及邁步向前。

其他資料

披露權益

A.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指明的業務實體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任何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本公司股東登記冊內，或須按GEM上市規則所提述董事進行交易的標準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陳淑薇女士(「陳女士」) ^{附註}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00,000,000	75%
袁士強先生(「袁士強先生」) ^{附註}	於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300,000,000	75%

附註：縱橫遊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縱橫遊投資」)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由陳女士、袁士強先生及袁振寧先生(「袁振寧先生」)分別擁有68.02%、23.42%及8.56%的權益。陳女士及袁士強先生為聯合行動人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女士及袁士強先生被視為擁有縱橫遊投資所持全部本公司股份(「股份」)的權益。

(ii) 於相聯法團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	
			的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陳女士	縱橫遊投資	實益擁有人	6,802	68.02%
		配偶權益	2,342	23.42%
袁士強先生	縱橫遊投資	實益擁有人	2,342	23.42%
		配偶權益	6,802	68.02%
袁振寧先生	縱橫遊投資	實益擁有人	856	8.56%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相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本公司股東登記冊內，或須按GEM上市規則所提述董事進行交易的標準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在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身份／性質	持有／擁有權益的股份數目	持股百分比
縱橫遊投資 ^{附註}	實益擁有人	300,000,000	75%

附註：縱橫遊投資為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投資控股公司，由陳女士、袁士強先生及袁振寧先生分別擁有68.02%、23.42%及8.56%的權益，且陳女士及袁士強先生為聯合行動人士，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女士及袁士強先生被視為擁有縱橫遊投資所持全部股份的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外，概無人士知會本公司，彼在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標題為「披露權益」分節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內之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包括彼等的配偶或十八歲以下的子女）有權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證券或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權證以獲得利益。

企業管治常規及合規事宜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基於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及達到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著重建立高質素的董事會、有效的問責制度及健全的企業文化，以維護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並增強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全部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內均已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標準及行為守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及控股股東的競爭權益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各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士(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確認彼等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公司中擁有任何業務或權益以及任何上述人士與本集團之間擁有或可能擁有的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合規顧問的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委任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其就遵守GEM上市規則事宜向本公司提供意見及指引，包括多項與董事職責有關的規定。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任何董事、員工或緊密聯繫人士概無擁有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集團的本公司權益。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本公司當時的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通過的決議案而採納。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本公司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失效、行使或註銷任何購股權，且於本報告日期並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具有成文職責範圍。審核委員會審閱(其中包括)本集團財務資料；與外聘核數師之間的關係及其聘用條款；以及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林耀堅先生為主席，其餘兩名成員為何永煊先生及嚴元浩先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第三季度財務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連同本集團管理層審閱。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255,041	330,567	92,177	113,059
銷售成本	5	(232,339)	(282,894)	(84,411)	(93,938)
毛利		22,702	47,673	7,766	19,121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4	(688)	(44)	3,732	23
銷售開支	5	(12,842)	(13,798)	(4,346)	(4,892)
行政開支	5	(31,619)	(31,661)	(10,595)	(11,337)
經營(虧損)/溢利		(22,447)	2,170	(3,443)	2,915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6	75	51	76	8
應佔合營企業的業績		(2,828)	-	(2,728)	-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25,200)	2,221	(6,095)	2,923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3,308	(761)	1,111	(621)
期內(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21,892)	1,460	(4,984)	2,302
應佔(虧損)/溢利及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21,706)	1,457	(4,927)	2,275
非控股權益		(186)	3	(57)	27
		(21,892)	1,460	(4,984)	2,302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以港仙呈列)	8	(5.43)	0.36	(1.23)	0.5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結餘	4,000	56,667	11,371	-	25,618	97,656	601	98,257	
全面虧損總額(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虧損	-	-	-	-	(21,706)	(21,706)	(186)	(21,892)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未經審核)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2,500	-	2,500	-	2,50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未經審核)	4,000	56,667	11,371	2,500	3,912	78,450	415	78,865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結餘	4,000	69,166	11,371	-	34,876	119,413	622	120,035	
全面收入總額(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溢利	-	-	-	-	1,457	1,457	3	1,460	
與擁有人的交易總額(未經審核)									
已付股息	-	-	-	-	(20,000)	(20,000)	-	(20,000)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 (未經審核)	4,000	69,166	11,371	-	16,333	100,870	625	101,495	

附註：資本儲備指本公司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資產淨值與所收購受共同控制附屬公司股本之間的差額。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28號力寶太陽廣場7樓706-8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境外旅行團設計、開發及銷售；(ii)自由行產品銷售；及(iii)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銷售。

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二日在聯交所GEM上市。

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為縱橫遊投資，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為單位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乃根據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起之年度期間生效之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除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須與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3 收益

本集團的業務包括(i)旅行團設計、開發及銷售；(ii)自由行產品銷售；及(iii)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銷售。已確認收益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旅行團	251,374	324,533	90,806	111,168
銷售自由行產品的差價收入	487	1,461	275	448
銷售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的差價收入	3,180	4,573	1,096	1,443
	255,041	330,567	92,177	113,059

4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收入				
推介收入	253	49	86	16
管理服務費收入	12	–	12	–
航空業務合作收入	100	–	75	–
	365	49	173	16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970)	(116)	(143)	20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71)	24	(7)	(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1)	–	–
在香港上市的股本證券公允價值(虧損)/收益	(2,672)	–	1,049	–
優惠購買之收益	2,500	–	2,500	–
出售於一間合營企業的權益收益	160	–	160	–
	(1,053)	(93)	3,559	7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688)	(44)	3,732	2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5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本集團的虧損經計入／(扣除)下述銷售成本、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後列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地接成本 ^(附註)	122,212	160,632	43,273	51,616
機票成本	109,689	121,619	40,954	42,126
經營租賃租金：				
— 辦公室及分行物業	7,292	7,506	2,434	2,423
— 設備租金	245	235	99	96
廣告及宣傳	4,983	5,550	1,715	2,201
信用卡費用	2,537	2,662	849	974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福利及權益)				
— 薪金、酌情花紅及津貼	16,252	16,041	5,441	5,334
—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1,012	973	361	321
— 其他僱員福利	305	203	46	97
	17,569	17,217	5,848	5,752
董事福利及權益	3,603	3,615	1,200	1,20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826	1,693	604	608
辦公室、通訊及水電開支	921	1,182	311	345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07)	94	1	43
法律及專業費用	1,833	2,101	598	681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850	848	323	275
其他	3,347	3,399	1,143	1,823
	276,800	328,353	99,352	110,167

附註：地接成本主要包括提供旅行團服務產生的直接成本，如地接營運商服務、酒店住宿、交通費用、餐費及門票成本。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6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財務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78	57	77	9
財務成本				
融資租賃承擔利息開支	(3)	(6)	(1)	(1)
財務收入／(成本)淨額	75	51	76	8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或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獲豁免繳納稅項，因此並未計算海外利得稅。

計入／(扣除自)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抵免／(開支)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開支	–	(777)	–	(23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50	–	50	–
遞延所得稅抵免／(開支)	3,258	16	1,061	(384)
	3,308	(761)	1,111	(621)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8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於相關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千港元)	(21,706)	1,457	(4,927)	2,27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每股港仙)	(5.43)	0.36	(1.23)	0.57

(b) 攤薄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並無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等於每股基本(虧損)/盈利(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同上)。

9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之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九個月：同上)。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10 關聯方交易

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董事認為以下個人及公司為與本集團有交易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與本集團的關係
陳女士	本公司董事
袁士強先生	本公司董事
袁振寧先生	本公司董事
正天投資有限公司	受本公司一位董事控制
HCNY Consultancy Limited	受本公司一位董事控制
JCS Limited	受本公司董事的關連人士控制
Y's Japan Limited	受本公司董事的關連人士控制
旅科工房有限公司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內其他章節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以下交易乃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與關聯方進行：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租賃開支				
正天投資有限公司	2,115	2,115	705	705
場地費				
HCNY Consultancy Limited	176	237	59	78
觀光巴士服務費				
JCS Limited	5,706	6,786	1,897	2,061
預訂服務費				
Y's Japan Limited	1,906	1,897	625	629
管理服務費收入				
旅科工房有限公司	12	-	12	-

與關聯方進行的上述所有交易均於本集團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有關各方彼此協定的條款進行。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資料附註(續)

10 關聯方交易(續)

(b)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負責規劃、指示及控制本集團活動的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人員的報酬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九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津貼	5,058	4,933	1,650	1,645
酌情花紅	-	-	-	-
退休金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32	44	9	14
	5,090	4,977	1,659	1,659

11 或然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同上)。